



故乡的老井

又是一年槐花香

“家里的洋槐花开了，你什么时候回来呀，我给你做你最爱吃的蒸槐花。”下班回家的路上，姥姥给我打来电话。

从上小学起我就住在姥姥家，那年我5岁，姥姥63岁。在我童年的记忆中，姥姥是一位非常严厉的老太太。每天放学，姥姥都做好了饭在家门口的洋槐树下等着我，风雨无阻，生怕我走蹊跷路摔着，回到家更是把我圈在院子里，必须待在她的视线范围内。那个时候家里没有电视机，也没有漫画书，我唯一的爱好就是拿着姥姥给我削的细长的木笔在地上写字。

每到四月，洋槐树就开花了，一嘟噜一嘟噜开放的洋槐花高高低低地缀满枝头，花色洁白如玉，每一朵洋槐花都像一只展翅飘飞的蝴蝶。此时姥姥就会在一根长长的竹竿上用绳子绑上一把镰刀，给我摘洋槐花吃。摘槐花可没有想象中简单，用镰刀钩住洋槐树的小枝，用力向下拉，别看姥姥身板瘦，力气可大着呢，由于洋槐树比较高，只能把树枝拉折，把这些带有洋槐花的枝条放成一堆，然后再把花朵捋下来，洋槐树枝上面带有坚硬的小刺，不小心就会扎到手，所以姥姥从来不让我插手。

人间美味，我独爱蒸槐花。清晰地记得姥姥将淘好的洋槐花倒入一个足以盛放槐花的盆里，先放入少量的碱面在洋槐花上，按一按，按均匀，然后放入面粉，面粉的量要足以让洋槐花粒粒分明，为了防止洋槐花粘在一起，姥姥还常在放面粉的时候按里面半个馒头。拌好后上锅蒸，蒸的时候下面铺上蒸布，烧火蒸十来分钟，焐一小会儿，香喷喷的蒸槐花就可以出锅了，放上几滴自家磨的香油，甚是美味。

时光如梭，转眼已经二十年了，姥姥身体依然康健，依然用她独特的方式爱着我。如今我在外地工作，离家也远了，回家也不是那么方便了，但每到洋槐花盛开时节，姥姥就会给我打电话，把摘好的洋槐花留一些放在冰箱里，等着我回去给我蒸槐花，然后把剩下的晒干留着冬天给我们包饺子。

而今，又值洋槐花开，在我租住的院子里，恰巧也种着几棵洋槐，那一簇簇雪白雪白的花朵绽放在枝头，阵阵幽香沁人心脾，令人陶醉。伴着那淡淡的甜丝丝的清香，我仿佛又尝到了姥姥为我做的蒸槐花。

(李杰 周口市农信联社)

我记事，老家的屋后有一眼老井，是用砖头砌的。它不起眼，但在农村功不可没，因为它是农村唯一的饮用水源。父亲告诉我，这眼井他小时候就有，也不知道多少年了，养育了好多人。

不管刮风下雨，每天清晨，老井旁热闹非凡，打水声、说笑声、脚步声，声声入耳，汇成故乡的独特旋律。

小时候我站在老家的屋后，睁着好奇的眼睛，聚精会神地看故乡人打水。一根粗绳系在桶辘上，打水人弯腰，一只手左摆右摆，绳猛地一松，扑通一声桶里便盛满了水，三下五除二，把一桶水提到井旁，倒进另一个桶，动作娴熟。很快，打水人用扁担挑着两桶水，忽闪忽闪地走了，充满了

对美好日子的向往。

仲夏，天炎热。故乡人下班了，第一个任务是奔向老井打水。刚打的水冰凉冰凉的，一碗水一饮而尽，再洗洗脸，抹抹澡，解解暑，身子舒坦，十分爽快。

时间久了，风雨剥蚀，井沿低了，一旦下雨，雨水挟带泥沙容易流进井里。井底淤积，水层变浅。

收罢秋，农活少了。一位身体粗壮的人到老井下，他用手小心翼翼地吧淤泥捧进木桶，井上的人用粗绳提起桶，把淤泥倒掉，大概一下午把淤泥清理完。由于天转凉，上井后，故乡人为他烤火，以免着凉。

时光流逝，上世纪70年代末，不知从哪里来的人到我故乡，他会打压井。那时，打一个压井得七八十元。故乡人聪明眼快，不久也学会了。慢慢的，村庄的压井多了，去老井打水的人渐渐少了。到80年代中期，谁也不去老井打水了。

故乡的老井被冷落一旁。只有上年纪的人知道老井的价值，知道它的存在非同寻常，毕竟它哺育了一代又一代人。

故乡人不想掩埋它。一位年长者建议，用大石磨盖住井口，以免小孩落入井中。

80年代末以及之后出生的人，他们不知道村庄有一眼老井，更不清楚上辈人吃水的不易。这眼老井只是默默地付出过。

喝着故乡几百米的深层优质自来，我老是想起故乡的老井。

我们经历过那个年代，把老井作为一面镜子。我们详细地告诉后代人，让他们知晓，老井是一部历史，记载着乡村的千辛万苦，让他们记住，要珍惜今天的美好生活，创造幸福和谐的明天。

(田晔 扶沟职教中心)



美丽的约定

午间在餐厅值岗时，刚好碰到月考我监考的那名学生，他正一手拿着夹菜馍一边和小同学往楼下走。在楼梯口一望见我，他就连声高叫了起来：老师老师。一看是他，我高兴地眨着眼睛，直瞅着他白白净净的小脸，不由得弯下腰在他眼前竖起大拇指，响亮地说：好棒啊你！这么听话这么干净的，一定最优秀！他用小手抓了抓头皮，勾着头咧着嘴，嘿嘿笑了起来，随后扬着小手欢快地和我道声别，就噤噤下楼去了。

望着他跑远的小身影，我不禁想起和他初次见面的情形。

半月前月考时，我被分到三年级阶段监考，考场内所有小学生都面容清朗

衣着洁净，唯独他，好像一个活脱脱的小乞丐跑进了教室，额头、腮帮子、下巴、脖颈里一层一层的土灰，如搁了两年的铁皮生了锈一样黑厚。看他这样子，我的心抖了起来，缓缓走到他跟前，弯下腰柔声地说：小朋友，你很漂亮哦，如果每天把脸洗干净，一定会最帅气！这样吧，我们来约定，如果你每天能把脸洗净，三年后就到我们班来，好吗？他朝我开心地笑起来，一个劲儿地点头。

想起这些，再看今日的他，那干干净净的模样，我的心里好像盛开的莲花那么柔和、静美。

(韩芝莲 鹿邑风华学校)

《百姓写手》稿件请投至电子邮箱：zkwbxxs@163.com，以不超过800字为宜。

岳母

时下的女婿不容易，搞定女朋友之前首先得搞定挑剔的丈母娘，若没有房子、车子、票子这些硬头货，就很难入丈母娘的法眼。相比而言，我算是幸运多了，因为我恋爱那会儿没赶上这个有点畸形的时代，更准确地说，是我遇上了一位好岳母。

我十八九岁时，中专毕业分配到媳妇娘家所在的一个小农场教学。举目无亲，吃饭自然成了问题，有时自己做，有时到同事家蹭两顿。不久，在同事的介绍下，我和媳妇认识了。岳母听说了我的情况，二话不说，就命我从此到她家吃饭。其实，当时我和媳妇也就刚认识而已，八字还没一撇呢，岳母就算不管我也很正常。现在想来，老人家当时对我的关爱完全出自一种本心的善良，没有半点的世俗成见，从经济学的角度说，根本没考虑成本风险。

当时，媳妇的二爷跟着岳母一家人过日子。二爷是个老光棍儿，无儿无女，然而在岳母的照料下却生活得舒坦滋润，比一些子孙满堂的老人不知要幸福多少倍，原因很简单，岳母待老人好。在她的言传身教下，儿女们也是一个比一个孝顺，给老人端饭、洗衣、剪指甲……这在一般的人家里是很难做到的，别说只是一个侄媳妇，就算是亲闺女，也很少有像岳母这样善待老人的。二爷真不知哪辈子修来的福。

后来，二爷年迈，瘫痪在了床上。我两个大舅哥一个在外当兵，一个常年出差，伺候老人的担子就落在了岳母身上。别的都还好说，就是伺候大小便这样的事，对岳母这个侄媳来说，实在有诸多不便。但岳母却做得那么自然、妥帖，就像在伺候自己的亲爹娘，以至于二爷常常心里不落忍，每每叹气说：唉，别惹上心了，夹点生吧！

直到我融入这个家庭，才算替岳母分担了一些。但岳母却总是过意不去，觉得不该让我这个未来的女婿做这些事情。

我时常庆幸上天赐给自己一个好妻子，现在想想，倒是更要庆幸遇到了一个好岳母。所以，我觉得恋爱、结婚真的不是两个人的事，而是两个家庭的事，若有幸能遇上一个好人家，这媳妇或是女婿也准错了。

(孙国彦 黄泛区实业集团综合部)

